

在2019年总局本级监督抽检中，涉及我市1批次食品不合格。现将风险控制完成情况通告如下：

一、正扬大市场庞现明销售的“韭菜”

（一）抽检基本情况。产品名称：“韭菜”，抽样单编号：GC19000000003434846，检验结论：腐霉利项目不符合GB 2763-2016《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要求，检验结论为不合格，购进日期：2019-08-21。

（二）现场检查情况。重庆市南岸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对位于南岸区南坪万寿二村2号（正扬大市场）东一楼17-19号庞现明摊位进行了现场检查，发现无韭菜销售。经查，购于2019年8月21日的该批次韭菜已全部售完。现场笔录由第三方正扬农贸市场管理方重庆正扬实业集团远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刘东作见证。

（三）重庆市南岸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针对庞现明经营不合格食品行为进行了立案调查。因当事人已不在注册地经营，通过电话方式无法联系到当事人，致使案件调查无法继续进行，根据《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程序暂行规定》第四十三条第四项规定，决定中止调查，待中止调查原因消除后，立即恢复案件调查。

二、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可拨打市场监管部门12315热线电话投诉举报。